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66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2樓

承辦人：胡琦慧

電話：(02)29559019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AQ2331@ntpc.gov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0月25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中字第1102016914號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六（請至附件下載區(https://doc2-attach.ntpc.gov.tw/ntpc_sodatt/) 下載檔案，共有2個附件，驗證碼：000WD8YES)

主旨：轉知本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辦理教育部110學年度第1學期高級中等學校適性學習社區教育資源均質化之教師研習，本局同意核予貴校教師公假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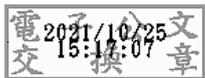
- 一、依據本市立鶯歌高級工商職業學校110年10月20日新北鶯高職教字第110884908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計畫預計辦理兩場研習：
 - (一)研習主題：革物布帆資源再生計畫—後背包製作(再生計畫之應用)。
 - (二)研習時間：110年11月2日與110年11月30日(兩場研習皆需全程參加)。
 - (三)課程代碼：3236885。
- 三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加者核予8小時研習時數。
- 四、研習地點：新北市土城區清水路126號(車樂美)。
- 五、有關研習相關事宜，如有疑義，請逕洽研習活動聯絡窗口：鶯歌工商公關企劃賴小姐0918999938。



六、檢附旨揭公文及實施計畫供參。

正本：新北市立明德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樹林高級中學、辭修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辭修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鶯歌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鳳鳴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尖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福營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丹鳳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溪崑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光復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育林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桃子腳國民中小學、新北市立柑園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峽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安溪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莊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新泰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土城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正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義學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中平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大觀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三多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泰山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林口國民中學、新北市立崇林國民中學

副本：

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

裝

訂

線

